

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谈判全面完成

据新华社电 商务部21日对外发布,5月20日,中国—东盟经贸部长特别会议以线上方式举行,双方经贸部长共同宣布全面完成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谈判。

3.0版谈判于2022年11月启动,历经近两年时间、9轮正式谈判,于2024年10月实质性结束。在各国经贸部长全力协调和共同推动下,双方全面完成谈判,向签署升级议定书的目标又迈出关键一步。

商务部有关负责人介绍,3.0版将发出维护自由贸易与开放合作的强音。中国与东盟互为最大贸易伙伴和重要投资伙伴,均是经济全球化和多边主义的坚定支持者。3.0版建设作为双方经贸合作的优先事项,是双方共同维护和深化自由贸易的标志性成果。在全球经贸面临重大挑战的形势下,双方全面完成谈判,顺应了世界发展大势,彰显了自由贸易与开放合作的强大生命力,将为区域和全球贸易注入更大确定性,为各国坚持

开放包容、合作共赢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据介绍,3.0版将打造包容、现代、全面、互利的自贸协定。3.0版包含数字经济、绿色经济、供应链互联互通、标准技术法规与合格评定程序、海关程序与贸易便利化、卫生与植物卫生措施、竞争和消费者保护、中小微企业、经济技术合作等9个新增章节,有利于双方在新形势下推进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区域经济一体化,将有力促进双方产业链深度融合,具有重要开创性意义。

据了解,3.0版将有力促进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建设。中国与东盟作为两大发展中经济体,通过自贸区3.0版建设共同扩大相互开放,全面扩展新兴领域和新质生产力合作,将为推动构建中国—东盟超大市场提供重要制度性保障,为推动中国—东盟命运共同体建设,促进双方共同繁荣与发展提供持久动力。

下一步,双方将积极推进各自国内签署批准程序,推动年底前正式签署中国—东盟自贸区3.0版升级议定书。

八部门联合发文 支持小微企业个体户融资

据新华社电 金融监管总局、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21日联合发布《支持小微企业融资的若干措施》。

若干措施从增加融资供给、降低综合融资成本、提高融资效率、提高支持精准性、落实监管政策等8个方面,提出23项工作措施,进一步改善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融资状况。

若干措施明确,做深做实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向外贸、民营、

科技、消费等重点领域倾斜对接帮扶资源。加大首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法人类贷款、民营类贷款投放等。

降低综合融资成本方面,若干措施明确,指导银行加强贷款利率定价管理,合理确定小微企业贷款利率。降低贷款附加费用,指导银行清理违规收费。提高融资效率方面,若干措施提出,稳妥发展线上贷款,指导银行利用科技手段改进授信审批和风险管理模型。提高线下贷款办理效率,优化审批流程。

为提高支持精准性,若干措施要求

加强对重点领域企业的金融支持,对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组织开展“一月一链”中小企业融资促进全国行活动。加大对外贸新业态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等。

若干措施明确,定期对银行服务小微企业开展监管评价、评估。抓实尽职免责工作,督促银行细化尽职标准和免责情形。为强化风险管理,若干措施提出,修订小微企业贷款风险分类办法,制定差异化标准,简化分类方法。引导银

行向小微企业贷款倾斜核销空间和资源。以试点方式适当提高小微企业主、个体工商户经营用途的信用贷款清单式核销上限。

完善政策保障方面,若干措施提出,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高质量发展,加大对小微企业融资增信支持,落实相关财税支持政策,深化信用信息共享等。若干措施要求,各部门按照工作分工,抓紧制定出台政策细则,发挥监管、货币、财政、产业等政策合力,协同解决好小微企业融资难题。

国家疾控局负责人就《世界卫生组织大流行协定》答记者问

据新华社电 当地时间5月20日,在瑞士日内瓦举行的第78届世界卫生大会审议通过《世界卫生组织大流行协定》。新华社记者采访深入参与《大流行协定》草案起草与谈判工作的中国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应急处置司司长胡光,解读中方行动和立场。

问:《大流行协定》通过对全球公共卫生治理有何意义?

答:制定《大流行协定》是新冠大流行后全球卫生安全治理改革的重要举措。世界各国希望借此改善全球卫生健康治理,推动解决新冠疫情期间世界各国和世界卫生组织应对乏力等问题,提升全球预防、防范和应对下一个传染病大流行的能力。《大流行协定》提出建立一系列新的工作平台和机制,旨在全面改革现有大流行监测、防范和应对体系,促进大流行相关卫生产品的研发与分享,调整大流行相关卫生产品的生产、分配秩序,进一步完善全球公共卫生治理体系,着力解决当前国际卫生发展的公平性挑战。

经过三年多的密集谈判,各成员国就《大流行协定》草案达成一致。这是保护全世界人民健康的庄严承诺,也是对多边治理机制强有力的支持。

问:中国在《大流行协定》谈判中发挥了什么作用?

答:中方一直积极参与《大流行协定》谈判工作。在谈判中,中方以习近平主席提出的构建人类卫生健康共同体理念为指导,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倡导各国加强团结与合作,支持世界卫生组织发挥中心协调作用,共同完善全球卫生健康治理体系,提升全球预防、防范和应对的能力。在大流行预防和监测等技术议题上,中方秉持科学精神,提出合理的案文修改意见,深度参与相关案文起草,为推动各方达成共识发挥重要作用。在我方推动下,各方同意将监测范围聚焦于具有大流行潜力的新发和再发传染病,明确信息分享的机构范围,减轻缔约国的履约负担,维护发展中国家的共同利益。

此外,中方同巴西、印度尼西亚、孟加

拉国等国一道,在“公平之友小组”框架内,积极呼应发展中国家对公平获取卫生产品的合理诉求,展现了负责任大国形象。

问:《大流行协定》将如何加强全球统筹协调,切实解决目前存在的公平性问题?

答:《大流行协定》从研发、生产、技术转让、惠益分享、产品供应、筹资等方面提出措施,来解决目前存在的公平性问题。

在研发方面,要求缔约国开展合作,支持发展中国家的研发能力和研发机构建设,促进发展中国家参与研究,并快速分享研究信息和成果。

在生产和技术转让方面,要求缔约国采取包括转让大流行相关卫生产品生产技术和技能等措施,推动全球大流行相关卫生产品生产的可持续性和地域分布更多样化,增加可持续、及时和公平获取此类产品的机会。

在病原体获取和惠益分享方面,提出建立一个由世界卫生组织管理的“世

卫组织病原体获取和惠益分享系统”,以达到迅速和及时分享具有大流行潜力的病原体的材料和序列信息,并分享因使用这些材料和序列信息产生的惠益。

在产品供应方面,提出建立一个由世界卫生组织主导的全球供应链和物流网络,以保障全球公共卫生需求。

此外,还设立了一个资金协调机制,为实施《大流行协定》提供更可持续和可预测的资金。

问:《大流行协定》审议通过后,何时能生效?

答:根据相关安排,本届大会通过《大流行协定》后,世卫组织将成立政府间工作组,就协定第12条(病原体获取和惠益分享系统)附件继续展开谈判。谈判成果将提交第79届世卫大会审议,待附件通过后,《大流行协定》将开放供各国签署和批准。60国批约后,《大流行协定》将正式生效。中方将继续积极参加相关附件的谈判,推动《大流行协定》更加科学、公平,并有效落地实施。

美国企图全球禁用中国先进计算芯片

商务部:执行或协助执行美方措施将涉嫌违法

据新华社电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21日表示,中方注意到,美国商务部近日发布指南,以所谓推定违反美出口管制为由,企图在全球禁用中国先进计算芯片,包括特定的华为昇腾芯片。美方措施是典型的单边霸凌和保护主义做法,严重损害全球半导体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剥夺其他国家发展先进计算芯片和人工智能等高科技产业的权利。

发言人说,中方认为,美方滥用出口管制,对中国进行遏制打压,违反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严重损害中国企业正当权益,危害中国发展利益。

发言人指出,中方强调,美方措施涉嫌构成对中国企业采取歧视性限制措施。任何组织和个人执行或协助执行美方措施,将涉嫌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外国制裁法》等法律法规,须承担相应法

律责任。

发言人表示,创新发展、合作共赢是大势所趋。中方敦促美方立即纠正错误做法,遵守国际经贸规则,尊重其他国家科技发展权利。中方支持全球企业按照市场原则,深入开展科技合作,实现互利共赢,共同推动科技创新造福世界各国人民。中方密切关注美方措施执行情况,将采取坚决措施维护自身正当权益。

神舟二十号航天员近日择机实施首次出舱

据新华社电 记者21日从中国载人航天工程办公室获悉,神舟二十号航天员乘组将于近日择机实施第一次出舱活动。

自4月25日顺利进驻空间站组合体以来,神舟二十号航天员乘组先后完成

了与神舟十九号航天员乘组轮换、空间站平台维护照料、生活和健康保障、节点舱径向舱门防护装置在轨安装、站内环境监测与设备检查维护、舱外航天服巡检测试、物资清点等工作,开展了医疗救

护演练等在轨训练项目,承担的各项空间科学实(试)验任务稳步推进。

目前,空间站组合体运行稳定,神舟二十号航天员乘组状态良好,将于近日择机实施第一次出舱活动。

一箭六星! 力箭一号遥七运载火箭发射成功

据新华社电 5月21日午间,力箭一号遥七运载火箭在东风商业航天创新试验区发射升空,将搭载的泰景三号04星、泰景四号02A星、星睿十一号卫星、星迹源一号卫星、立方108 001星、西光壹号02星共6颗卫星顺利送入预定轨道,飞行试验任务获得圆满成功。

这次任务是力箭一号运载火箭的第7次飞行。截至目前,力箭一号共将60余颗卫星精准送入预定轨道,入轨载荷总质量超6吨。本次发射的卫星主要用于城市规划、环境监测、气象探测等领域。